

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

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关于 邀请开展远程异地评标的函

大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：

为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招标投标改革的决策部署，推动远程异地项目广泛、高效开展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政府集中采购项目异地评审暂行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我中心计划于 2025 年 9 月 4 日上午 11 时 00 分采用远程异地评标方式开展《安康学院 2025 年物业服务采购项目》（项目编号：SNCG-FM-2025162）评审工作。为确保评审工作的公正、公平与高效，需贵中心予以协助支持，具体协助事项、内容如下：

一、项目基本信息

项目名称：安康学院 2025 年物业服务采购项目

项目编号：SNCG-FM-2025162

采购代理机构：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

项目概况：本项目采用公开招标采购方式，项目分为三个标段，一标段，安康学院公共区域 2025 年物业服务项目（1169532 元）；二标段，安康学院教学楼、图书馆 2025 年物业服务（1789377.8 元）；三标段，安康学院学生公寓 2025 年物业服务

务（1395576 元），预算总金额总金额（4.354.485.80 元）。

二、协助事项和内容

（一）开标时间

2025 年 9 月 4 日上午 9:30 分，预计评审开始时间上午 11 时 00 分，预计评审时间 10 小时。

（二）场地和人员安排

主会场：陕西省省级政府集中采购中心（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长安北路 14 号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）预约主场场地，采购人代表 3 人在主场参与评审工作；

副会场：大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安排副场场地，大连市财政专家库系统抽取关于物业（2 名）、安保（1 名）、法律类（1 名）共计评审专家 4 人在副场完成评审工作。

主副场地通过微信工作群进行沟通，线上评审工作需使用新点开评标系统完成评审。

（三）评审组织程序分工

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工作人员进行信用查询，并组织采购人安康学院完成资格审核，资审完成后，由采购人代表与 4 名评审专家组成评审委员会进行符合性审查、综合评审打分，确定入围供应商等后续评审程序。

（四）技术和其他支持需求

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安排新点技术人员在主会场

提供远程异地评标系统技术支持；主副会场分别负责本地音视频监控设备及网络环境支持，同步部署新点电子开评标系统，专家身份认证及电子签章，评审组织及现场管理工作。

项目完成后，副会场将评审音视频资料移交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。

（五）质疑、投诉处理

评审完成后，如有投标供应商质疑投诉，请贵中心组织原评标委员会对质疑事项进行答复。

（六） 应急处理

如遇技术故障或其他突发事件，请协助我中心共同及时处理。

（七）费用承担

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根据陕财办根据陕财办采[2025]3 号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延长〈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标准〉有效期的通知》和陕财办采资[2017]153 号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标准的通知》的规定支付专家评审费、评审期间餐费等，（请评审专家按照政策法规自行缴纳个人所得税）。

（八）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杨欣

联系电话：029-88661306

为便于对接，请贵中心指定一名专项联系人。

感谢贵中心支持，恳请协助为盼。

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



2025年9月1日